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五十四號四
樓、五十四之九號

電話：(〇二) 二五九九三四五六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		-
四、	資 產 負 債 表	4		-
五、	損 益 表	5~6		-
六、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		-
七、	現 金 流 量 表	7~8		-
八、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及 營 業	9		一
	(二) 重 要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9~16		二
	(三) 會 計 變 動 之 理 由 及 其 影 響	16		三
	(四)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之 說 明	16~33		四 ~ 二 六
	(五) 關 係 人 交 易	34~35		二 七
	(六) 質 抵 押 資 產	36		二 八
	(七) 重 大 承 諾 事 項 及 或 有 事 項	36		二 九
	(八)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九)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 其 他	39		三 二
	(十一)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36~37, 40~43		三 十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36~37, 44		三 十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37, 45		三 十
	(十二) 營 運 部 門 財 務 資 訊	37~39		三 一

會計師核閱報告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淨借方餘額分別計新台幣419,772 仟元及417,322 仟元，及其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相關認列之投資淨（損）益分別為新台幣3,955 仟元及(1,124)仟元，暨財務報表附註三十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有關投資損益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而有所調整時，對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可能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式之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江 抱

會計師 張 瑞 娜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十 月 二 十 五 日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一 〇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 〇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	\$ 20,784	-	\$ 12,857	-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 717,595	9	\$ 1,398,278	18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599,941	8	573,378	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八及二八）	509,990	7	509,569	6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三、六、七及二十）	57,479	1	31,543	1	2120	應付票據（附註二十）	126,619	2	120,494	2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二、三及二七）	-	-	87	-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二十及二七）	-	-	12,421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三、七及二十）	839,129	11	854,960	11	214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253,723	3	338,050	4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及二七）	32	-	-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及二七）	13,030	-	5,435	-
1178	其他應收款	4,165	-	24,437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二三）	6,948	-	22,772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201	-	59,561	1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二七）	79,305	1	69,974	1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八及二十）	809,424	11	1,035,021	13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二七）	3,029	-	-	-
1240XX	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後之淨額（附註二、九、二十及二七）	45,853	1	30,645	-	2260	預收款項（附註二十及二七）	206,277	3	219,569	3
1260	預付款項（附註二七）	28,941	-	48,832	1	2264YY	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款後之淨額（附註二、九、二十及二七）	167,047	2	92,723	1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二八）	24,550	-	-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u>1,223</u>	<u>-</u>	<u>1,137</u>	<u>-</u>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二三）	3,850	-	19,12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084,786</u>	<u>27</u>	<u>2,790,422</u>	<u>35</u>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u>3,898</u>	<u>-</u>	<u>20,591</u>	<u>-</u>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439,247</u>	<u>32</u>	<u>2,711,034</u>	<u>34</u>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二及十三）	<u>726,956</u>	<u>10</u>	<u>726,956</u>	<u>9</u>
	投 資						其他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	39,802	1	81,431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	55,756	1	48,284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十一）	420,205	5	417,712	5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五）	6,262	-	8,245	-
1423	不動產投資－淨額（附註二、十二及二八）	<u>1,078,238</u>	<u>14</u>	<u>1,084,960</u>	<u>14</u>	2840	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貸餘（附註二及十一）	<u>433</u>	<u>-</u>	<u>390</u>	<u>-</u>
14XX	投資合計	<u>1,538,245</u>	<u>20</u>	<u>1,584,103</u>	<u>20</u>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62,451</u>	<u>1</u>	<u>56,919</u>	<u>1</u>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三及二八）					2XXX	負債合計	<u>2,874,193</u>	<u>38</u>	<u>3,574,297</u>	<u>45</u>
	成 本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三、二一、二二及二三）				
1501	土 地	453,133	6	453,133	6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520,000 仟股，發行 342,300 仟股	<u>3,423,000</u>	<u>45</u>	<u>3,423,000</u>	<u>43</u>
1521	房屋及建築	507,276	7	507,276	6		資本公積				
1531	機器設備	1,056,889	14	1,040,151	13	3210	發行溢價	410,081	5	410,081	5
1551	運輸設備	38,607	-	38,607	-	3250	受贈資產	<u>2,127</u>	<u>-</u>	<u>2,127</u>	<u>-</u>
1681	其他設備	<u>199,269</u>	<u>3</u>	<u>199,590</u>	<u>3</u>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u>412,208</u>	<u>5</u>	<u>412,208</u>	<u>5</u>
15X1	成本合計	2,255,174	30	2,238,757	28	3350	累積虧損	(187,698)	(2)	(530,248)	(7)
15X8	重估增值	<u>2,281,499</u>	<u>30</u>	<u>2,281,499</u>	<u>29</u>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4,536,673	60	4,520,256	57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68,931	1	68,676	1
15X9	減：累計折舊	(1,530,416)	(20)	(1,503,258)	(19)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64,402)	(1)	(55,316)	(1)
1599	減：累計減損	(10,000)	-	(10,000)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153,685)	(2)	(182,222)	(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2,996,257</u>	<u>40</u>	<u>3,006,998</u>	<u>38</u>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1,431,282	19	1,431,282	18
	無形資產					3480	庫藏股票（成本）－58,646 仟股	(194,705)	(3)	(194,705)	(2)
1750	電腦軟體成本（附註二及十四）	<u>491</u>	<u>-</u>	<u>-</u>	<u>-</u>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淨額	<u>1,087,421</u>	<u>14</u>	<u>1,067,715</u>	<u>14</u>
	其他資產					3XXX	股東權益淨額	<u>4,734,931</u>	<u>62</u>	<u>4,372,675</u>	<u>55</u>
1800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二、十三、十五及二八）	396,156	5	398,437	5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7,609,124</u>	<u>100</u>	<u>\$ 7,946,972</u>	<u>100</u>
1820	存出保證金	420	-	416	-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	1,458	-	2,132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二三）	14	-	16	-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八）	-	-	7,000	-						
1888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二、三、七、十三及十六）	<u>236,836</u>	<u>3</u>	<u>236,836</u>	<u>3</u>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634,884</u>	<u>8</u>	<u>644,837</u>	<u>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7,609,124</u>	<u>100</u>	<u>\$ 7,946,97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二十五日核閱報告)

董 事 長：陳金鍍

經 理 人：陳鶴原

會 計 主 管：吳金松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前 三 季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七）						
4110	銷貨收入	\$1,747,107	86	\$2,250,298	90	
4170	銷貨退回	(482)	-	(113)	-	
4190	銷貨折讓	(24,857)	(1)	(9,153)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721,768	85	2,241,032	90	
4640	裝置收入	304,123	15	248,882	10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025,891	100	2,489,914	1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八、二四及二七）						
5110	銷貨成本	1,502,686	74	2,028,279	81	
5640	裝置成本	267,005	13	237,682	10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1,769,691	87	2,265,961	91	
5910	營業毛利	256,200	13	223,953	9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57,400	3	75,032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3,959	2	42,153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1,359	5	117,185	5	
6900	營業淨利	154,841	8	106,768	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1,884	1	14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淨額（附註十一）	3,955	-	-	-	
7122	股利收入	24,170	1	33,253	2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12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十）	78,536	4	7,552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19,862	1	-	-	

(接 次 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代碼		金 額	%	金 額	%
7210	租金收入	\$ 15,996	1	\$ 15,698	1
7250	呆帳轉回利益(附註七)	25,410	1	-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二七)	<u>15,526</u>	<u>1</u>	<u>6,127</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195,339</u>	<u>10</u>	<u>62,656</u>	<u>3</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七)	13,773	1	14,741	1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附註十一)	-	-	1,124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	-	48,361	2
7630	減損損失(附註二、五、及十)	33,163	2	872	-
7880	什項支出(附註二四)	<u>7,117</u>	<u>-</u>	<u>6,841</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54,053</u>	<u>3</u>	<u>71,939</u>	<u>3</u>
7900	稅前淨利	296,127	15	97,485	4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二三)	<u>17,566</u>	<u>1</u>	<u>12,159</u>	<u>1</u>
9600	本期淨利	<u>\$ 278,561</u>	<u>14</u>	<u>\$ 85,326</u>	<u>3</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1.04</u>	<u>\$ 0.98</u>	<u>\$ 0.34</u>	<u>\$ 0.30</u>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	<u>\$296,127</u>	<u>\$278,561</u>	<u>\$ 97,485</u>	<u>\$ 85,326</u>
基本每股盈餘	<u>\$ 0.87</u>	<u>\$ 0.81</u>	<u>\$ 0.28</u>	<u>\$ 0.2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二十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金鏐

經理人：陳鶴原

會計主管：吳金松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 前三季	一〇〇年 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78,561	\$ 85,326
折舊費用	27,877	32,472
攤銷費用	393	585
呆帳(轉回利益)損失	(25,410)	14,606
備抵銷貨折讓迴轉數	(4,161)	-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28,889)	4,687
處分投資利益	(78,536)	(7,552)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損	(3,955)	1,124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12)
減損損失	33,163	872
遞延所得稅費用	10,618	(12,34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7,785)	18,517
應收票據—關係人	-	(87)
應收帳款	(149,987)	(198,594)
應收帳款—關係人	37	191
其他應收款	(2,300)	19,24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8,803	(54,356)
存 貨	(2,484)	(420,937)
在建工程—淨額	(41,460)	(3,958)
預付款項	24,450	2,113
其他流動資產	1,686	16,386
應付票據	30,549	40,134
應付票據—關係人	(12,329)	12,421
應付帳款	20,514	25,19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749	383
應付所得稅	6,948	21,382
應付費用	9,070	13,782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3,721)
其他應付款項	(4,122)	(30,923)
預收款項	91,459	(36,252)
預收工程款—淨額	50,562	35,837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前	○ 三	一 季	年 季
其他流動負債	(\$	1,119)		(\$ 209)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70)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92,632</u>		<u>(423,68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8,555)		(96,19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024		4,759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	17,550)		11,89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18,276		-
購置固定資產	(	16,488)		(17,173)
購置無形資產	(	570)		-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12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		50
遞延費用增加		-		(1,51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8,148</u>		<u>(98,164)</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銀行借款(減少)增加	(	350,350)		94,385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9		429,583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7		82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u>350,194</u>		<u>524,792</u>
本期現金淨增加		10,586		2,939
期初現金餘額		<u>10,198</u>		<u>9,918</u>
期末現金餘額	\$	<u>20,784</u>		\$ <u>12,85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u>15,000</u>		\$ <u>12,923</u>
支付所得稅	\$	<u>1,187</u>		\$ <u>3,123</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出租資產重分類轉出至不動產投資	\$	<u>-</u>		\$ <u>917</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二十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金鏐

經理人：陳鶴原

會計主管：吳金松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

(除另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五十年元月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經營電線電纜、鋁門窗及各種鋁製品之產銷、加工及安裝服務、各種產品之進出口買賣暨興建房屋出租、出售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五十七年六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截至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九月底止，本公司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683 人及 681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銷貨折讓、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不動產投資、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折舊、所得稅、退休金、未決訟案損失、長期工程合

約損失及資產減損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惟本公司從事鋁門窗、帷幕牆之生產、建屋出售及安裝工程等業務，其營業週期通常長於一年（最長約為三年），與其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以營業週期作為劃分其屬流動或非流動資產負債之標準。

(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同。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六) 應收款項及催收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對於應收款項及催收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款項及催收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款項及催收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款項及催收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款項及催收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及催收款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款項及催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項及催收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款項及催收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項及催收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及催收款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轉回利益）。

(七)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不動產投資、固定資產、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無形資產、出租資產、遞延費用與其他資產－其他）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其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含商譽）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

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八) 備抵銷貨折讓

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

(九)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已完工未銷售之待售房地產係按成本與市價孰低計價。

(十) 長期工程合約會計處理

長期工程合約會計處理依其工程施作期間，區分為一年以下採全部完工法，待其工程完工時，再將預收工程款及在建工程分別轉列收入及成本；一年以上採完工比例法，按工程投入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完工程度。

完工比例法係依期末完工比例計算累積工程利益，減除已認列之累積利益後，作為本期工程利益；但已認列之累積利益超過期末按完工比例所計算之累積利益時，其超過部分則作為本期工程損失。當工程合約估計發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全部之損失。但如以後年度估計損失減少時，應將其減少數沖回，作為該期之利益。

長期工程合約之在建工程，係按實際工程成本加估計之工程利益為計價基礎；如有估計工程損失，則該項損失列為在建工程之減項。預收工程款係依工程合約分期收取之款項，俟工程完工後與相關之在建工程沖轉。

每項長期工程合約之在建工程餘額超過預收工程款餘額時，預收工程款列為在建工程之減項，列於流動資產項下；反之，在建工程則列為預收工程款之減項，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十一)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投資成本加（或減）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淨利（或淨損）計算。被投資公司發生淨利（或淨損），認列投資收益（或損失）；發放之現金股利，則作為投資成本減項。

被投資公司發放股票股利時，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收到股票股利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或帳面價值。

股票出售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本公司與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者，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對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外，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

本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若被投資公司投資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為負債。

(十二) 不動產投資

不動產投資係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係按估計耐用年限三十五至五十五年以直線法計提。

不動產投資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不動產投資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三)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係以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二至六十年；機器設備，二至十五年；運輸設備，二至十年；其他設備，二至四十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資產重估增值部分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重估時該項資產之剩餘耐用年限計提。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辦理重估者，除增加重估資產之增值金額及將土地增值稅準備列入長期負債外，淨額則貸記未實現重估增值。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計折舊、累計減損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四)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電腦軟體成本主要按三年，以直線法攤銷。

(十五) 遞延費用

工廠之裝修費用，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五年平均攤銷。

(十六)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八) 庫藏股票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股權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並以九十一年初子公司帳列轉投資母公司短期投資（自九十五年度起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為入帳基礎。

(十九)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營建收入係於待售房地之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裝置收入係依據安裝工程進度按完工比例認列收入或於工程完工時認列收入。

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前三季本期淨利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四、現金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庫存現金	\$ 1,215	\$ 1,17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2,569	11,687
可轉讓定存單一年利率 0.4%	7,000	-
	<u>\$ 20,784</u>	<u>\$ 12,857</u>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u>\$599,941</u>	<u>\$573,378</u>

中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七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例 55.03%，且經本公司評估價值確已減損，已於一〇一年前三季認列 31,297 仟元之減損損失。

六、應收票據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應收票據	\$ 58,140	\$ 31,940
減：備抵呆帳	(661)	(397)
	<u>\$ 57,479</u>	<u>\$ 31,543</u>

七、應收帳款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應收帳款	\$863,381	\$914,709
減：備抵呆帳	(22,315)	(59,749)
備抵銷貨折讓	(1,937)	-
	<u>\$839,129</u>	<u>\$854,960</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 應收票據	一〇一年 應收帳款	一〇一年 催收款	一〇〇年 應收票據	一〇〇年 應收帳款	一〇〇年 催收款
期初餘額	\$ 588	\$ 49,507	\$ 839	\$ 582	\$ 45,611	\$ 839
減：本期實際沖銷	-	(1,709)	-	-	(653)	-
加：本期提列呆帳損失	73	-	-	-	14,791	-
減：本期轉回呆帳利益	-	(25,483)	-	(185)	-	-
期末餘額	<u>\$ 661</u>	<u>\$ 22,315</u>	<u>\$ 839</u>	<u>\$ 397</u>	<u>\$ 59,749</u>	<u>\$ 839</u>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其他項下。

八、存貨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製成品	\$ 209,775	\$ 389,309
在製品	283,735	310,254
原料	<u>313,807</u>	<u>333,351</u>
	807,317	1,032,914
大直興建房屋案：		
待售車位	<u>2,107</u>	<u>2,107</u>
	<u>\$ 809,424</u>	<u>\$ 1,035,021</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12,980 仟元及 37,327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502,686 仟元及 2,028,279 仟元。一〇一年前三季之銷貨成本包括減除存貨跌價

及呆滯回升利益轉迴 28,889 仟元、存貨淨盤盈 706 仟元及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0,923 仟元；一〇〇年前三季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687 仟元、存貨淨盤虧 302 仟元及減除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4,883 仟元。

九、在建工程及預收工程款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在建工程	\$ 232,248	\$ 608,126
減：預收工程款	(186,395)	(577,481)
帳列流動資產項下	<u>\$ 45,853</u>	<u>\$ 30,645</u>
預收工程款	\$ 1,188,761	\$ 387,841
減：在建工程	(1,021,714)	(295,118)
帳列流動負債項下	<u>\$ 167,047</u>	<u>\$ 92,723</u>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主要承包工程明細如下：

工 程 名 稱	預計完工 年 度	預 計 工 程 總 售 價	估 計 工 程 總 成 本	完 工 比 例 %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在建工程餘額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已認列累積利益
竹工一新工段（土木）	101 年	\$ 442,676	\$ 430,619	94.20	\$ 417,001	\$ 11,359
中鋼總部	103 年	227,820	185,003	90.44	206,040	38,731
仁武—社灣統包	103 年	140,343	136,006	87.91	123,375	3,818
竹工一新工段（機電）	101 年	81,397	52,543	87.18	70,962	25,154
中泰敦北	103 年	45,706	32,087	89.66	40,980	12,211
其 他					395,604	117,341
					<u>\$ 1,253,962</u>	<u>\$ 208,614</u>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尚未完工之工程合約總價款計約 1,641,024 仟元，承包工程預定將陸續於一〇三年六月底前完工。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帳 列 金 額 持股%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帳 列 金 額 持股%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三立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 36,940 0.71	\$ 36,940 0.71
太旭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134 19.51	4,000 19.51
東君能源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728 8.33	728 8.33
福記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 公司（原名：富邦證券金 融股份有限公司）	- 0.53	- 0.53
月眉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0.07	- 0.07
歌林股份有限公司	- -	- -
中友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 -	39,763 4.90
小 計	<u>\$ 39,802</u>	<u>\$ 81,431</u>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之股權淨值分別計約 45,043 仟元及 246,278 仟元。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低於帳面價值，惟管理當局認為係非永久性下跌，故未認列跌價損失。

本公司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月眉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狀況尚未好轉，經本公司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已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東君能源系統股份有限公司經本公司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已認列 4,272 仟元之減損損失。

本公司對歌林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於九十七年度原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於九十七年十一月下市，故重分類為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富邦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自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日起更名為福記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並分別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及一〇〇年六月八日辦理減資退還股款作業。退還股款金額已於九十九年度視為投資成本之收回，超過成本部分並分別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 6,707 仟元及 1,114 仟元之投資收益。

太旭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經本公司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已於一〇一年前三季認列 1,866 仟元之減損損失。

中友百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中友百貨公司）於九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股東會決議「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經營中友百貨大樓不動產資產信託」一案，本公司根據公司法一百八十五條及一百八十六條之規定，已於股東會決議前以書面通知中友百貨公司反對該項行為，並已於股東會為反對之意思表示，同時請求中友百貨公司以當時公平價格，收買本公司所持有之股份 21,969,000 股。惟因雙方對公平價值之看法歧異而未能獲得共識，故依公司法一百八十七條之規定，申請法院為價格之裁定，法院已於一〇一年八月三日裁定確定中友百貨公司收買之公平價格為每股 5.4 元，並於一〇一年九月四日執行買回，且認列 78,513 仟元之處分投資利益。

十一、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帳	列 金 額 持股%	帳	列 金 額 持股%
非上市（櫃）公司				
利百代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利百代建設）	\$	404,854 31.42	\$	405,226 31.42
華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通國際）	12,772	100.00	9,375	100.00
宏禹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宏禹興業）	2,052	93.26	2,539	93.26
凱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凱澤企業）	527	99.95	572	99.95
台灣倉智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灣倉智）	(<u>433</u>)	96.94	(<u>390</u>)	96.94
	419,772		417,322	
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 資貸餘轉列其他負債	<u>433</u>		<u>390</u>	
	<u>\$ 420,205</u>		<u>\$ 417,712</u>	

上述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相關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分別認列之投資淨益 3,955 仟元及認列之投資淨損 1,124 仟元。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利百代建設	\$ 44	(\$ 1,020)
華通國際	3,914	(183)
宏禹興業	(1)	80
凱澤企業	(1)	(1)
台灣倉智	(<u>1</u>)	<u>-</u>
合 計	<u>\$ 3,955</u>	<u>(\$ 1,124)</u>

宏禹興業於一〇〇年七月減資彌補虧損，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 47,376 仟股。

所有子公司之帳目已併入編製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

十二、不動產投資

	一 九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宜蘭利澤工業區土地	\$ 813,140	\$ 813,140
高雄 85 層國際廣場土地及房屋	231,956	231,956
大直明水路土地及房屋	116,149	117,464
台中溫莎莊園土地及房屋	27,031	27,031
汐止世貿大樓土地及房屋	22,154	22,154
萬里海洋休閒世界土地及房屋	20,977	20,977
東方園邸土地及房屋	19,006	19,006
國家藝術園區土地及房屋	15,681	15,681
廣擎天土地及房屋	2,082	2,082
停車位	3,013	3,013
	<u>1,271,189</u>	<u>1,272,504</u>
減：累計折舊	(66,059)	(60,652)
累計減損	(126,892)	(126,892)
	<u>\$ 1,078,238</u>	<u>\$ 1,084,960</u>

十三、固定資產

	一 土 地	〇 房 屋 及 建 築	一 機 器 設 備	年 運 輸 設 備	前 其 他 設 備	三 合	季 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 453,133	\$ 507,276	\$ 1,041,355	\$ 38,607	\$ 198,996	\$ 2,239,367	
本期增加	-	-	16,016	-	472	16,488	
本期處分	-	-	(482)	-	(199)	(681)	
期末餘額	453,133	507,276	1,056,889	38,607	199,269	2,255,174	
重估增值	<u>2,262,999</u>	<u>18,500</u>	<u>-</u>	<u>-</u>	<u>-</u>	<u>2,281,499</u>	
	<u>2,716,132</u>	<u>525,776</u>	<u>1,056,889</u>	<u>38,607</u>	<u>199,269</u>	<u>4,536,673</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300,102	1,011,915	32,692	165,263	1,509,972	
折舊費用	-	10,659	4,985	1,331	4,150	21,125	
本期處分	-	-	(482)	-	(199)	(681)	
期末餘額	-	<u>310,761</u>	<u>1,016,418</u>	<u>34,023</u>	<u>169,214</u>	<u>1,530,416</u>	
累計減損	-	<u>7,450</u>	<u>2,550</u>	<u>-</u>	<u>-</u>	<u>10,000</u>	
期末淨額	<u>\$ 2,716,132</u>	<u>\$ 207,565</u>	<u>\$ 37,921</u>	<u>\$ 4,584</u>	<u>\$ 30,055</u>	<u>\$ 2,996,257</u>	

	一 土 地	〇 房 屋 及 建 築	〇 機 器 設 備	年 運 輸 設 備	前 其 他 設 備	三 合	季 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 453,133	\$ 501,496	\$ 1,037,436	\$ 38,979	\$ 190,912	\$ 2,221,956	
本期增加	-	5,780	2,715	-	8,678	17,173	
本期處分	-	-	-	(372)	-	(372)	
期末餘額	453,133	507,276	1,040,151	38,607	199,590	2,238,757	
重估增值	<u>2,262,999</u>	<u>18,500</u>	<u>-</u>	<u>-</u>	<u>-</u>	<u>2,281,499</u>	
	<u>2,716,132</u>	<u>525,776</u>	<u>1,040,151</u>	<u>38,607</u>	<u>199,590</u>	<u>4,520,256</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土	○ 地	○ 房屋及建築	年 機器設備	前 運輸設備	三 其他設備	季 合 計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	\$ 285,843	\$ 1,001,636	\$ 31,289	\$ 159,141	\$ 1,477,909	
折舊費用	-	10,705	8,641	1,331	5,044	25,721	
本期處分	-	-	-	(372)	-	(372)	
期末餘額	-	296,548	1,010,277	32,248	164,185	1,503,258	
累計減損	-	7,450	2,550	-	-	10,000	
期末淨額	\$ 2,716,132	\$ 221,778	\$ 27,324	\$ 6,359	\$ 35,405	\$ 3,006,998	

本公司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其他資產之土地與房屋及建築分別於七十年、八十二年、八十八年、八十九年及九十四年依法令規定辦理資產重估，重估增值金額除增加固定資產外，於減除土地增值稅準備後之淨額貸記未實現重估增值。

十四、無形資產

	一〇一年前三季 電腦軟體成本
成本	
期初餘額	\$ -
本期增加	570
期末餘額	570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
攤銷費用	79
期末餘額	79
期末淨額	\$ 491

十五、出租資產

	一 土	○ 地	一 房屋及建築	年 合	前 三	季 計
成本						
期初暨期末餘額	\$ 312,797		\$ 166,897		\$ 479,694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45,466		45,466	
折舊費用	-		2,377		2,377	
期末餘額	-		47,843		47,843	
累計減損	9,410		6,064		15,474	
備抵跌價損失	12,611		7,610		20,221	
期末淨額	\$ 290,776		\$ 105,380		\$ 396,156	

	一 土	○ 地	○ 房 屋 及 建 築	年 前 合	三 季 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 312,797		\$ 166,897		\$ 479,694
重 分 類	-		(1,315)		(1,315)
期末餘額	<u>312,797</u>		<u>165,582</u>		<u>478,379</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42,296		42,296
折舊費用	-		2,349		2,349
重 分 類	-		(398)		(398)
期末餘額	-		<u>44,247</u>		<u>44,247</u>
累計減損	<u>9,410</u>		<u>6,064</u>		<u>15,474</u>
備抵跌價損失	<u>12,611</u>		<u>7,610</u>		<u>20,221</u>
期末淨額	<u>\$ 290,776</u>		<u>\$ 107,661</u>		<u>\$ 398,437</u>

主要係出租本公司座落於新北市汐止區、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及中山北路、台中市中區及高雄市苓雅區等之土地及房屋建築。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簽訂之房屋出租契約如下：

承 租 人	租 賃 期 間	保 證 金 及 租 金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12.01-104.03.06	收取保證金 942 仟元，租金每月 303 仟元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100.12.01-105.11.30	收取保證金 1,155 仟元，租金每月 369 仟元
寶龍藝品有限公司	97.12.01-102.07.31	收取保證金 1,350 仟元，租金每月 464 仟元
其 他	97.08.01-105.07.31	收取保證金 1,767 仟元，租金每月 643 仟元

依約以後年度可收取之租金彙總如下：

	應 收 租 金 總 額
一〇一年第四季	\$ 4,568
一〇二年	14,537
一〇三年	9,426
一〇四年	6,083
一〇五年	<u>4,660</u>
	<u>\$ 39,274</u>

十六、其他資產－其他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催收款	\$ 839	\$ 839
減：備抵呆帳	(839)	(839)
	<u>-</u>	<u>-</u>
農地	204,050	204,050
農地－重估增值	<u>32,786</u>	<u>32,786</u>
	<u>236,836</u>	<u>236,836</u>
合計	<u>\$236,836</u>	<u>\$236,836</u>

上述農地係以個人名義持有。本公司業與各該持有人簽定協議書並設定他項權利，聲明上述農地之所有權為本公司所有，其土地所有權狀並由本公司保管。

十七、短期銀行借款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購料借款－年利率		
一〇一年 1.0100%-2.90698%；		
一〇〇年 0.9349%-3.07611%	\$ 397,595	\$ 955,778
信用借款－年利率		
一〇一年 1.045%；		
一〇〇年 1.05%	50,000	50,000
抵押借款－年利率		
一〇一年 1.04%；		
一〇〇年 0.99%-1.06%	<u>270,000</u>	<u>392,500</u>
	<u>\$ 717,595</u>	<u>\$ 1,398,278</u>

十八、應付短期票券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應付商業本票－發行利率		
一〇一年 0.985%；		
一〇〇年 0.958%	\$510,000	\$510,000
減：未攤銷折價	(10)	(431)
	<u>\$509,990</u>	<u>\$509,569</u>

本公司發行商業本票之保證機構為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十九、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655 仟元及 8,046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日前三個月及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每月各按員工薪資總額 4.42%（自一〇〇年一月起提撥率從 4.41% 變更為 4.4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859 仟元及 7,682 仟元。

上述退休基金之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 81,403	\$ 72,054
本期提撥	9,002	8,394
本期孳息	-	220
本期支付	(5,732)	(2,197)
期末餘額	<u>\$ 84,673</u>	<u>\$ 78,471</u>

二十、資產負債之到期分析

本公司(一)鋁門窗、帷幕牆之生產、建屋出售及安裝工程與(二)電纜之生產及安裝工程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相關帳列金額依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及超過一年後將回收或償付之金額，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內	一年後	合計
<u>資 產</u>			
應收票據—淨額	\$ 57,098	\$ -	\$ 57,098
應收帳款—淨額	388,937	94,852	483,789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一	○ 年	一 內	年 一	九 年	月 後	三 合	十 日	計
存貨－門窗部	\$	455,842		\$	10,999		\$	466,841	
存貨－待售車位		2,107			-			2,107	
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 後淨額			-		45,853			45,853	
	\$	903,984		\$	151,704			1,055,688	
<u>負 債</u>									
應付票據	\$	86,458		\$	-		\$	86,458	
應付帳款		110,200			-			110,20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641			-			12,641	
預收訂金(帳列預收款項)		128,983			-			128,983	
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 後淨額			3,230		163,817			167,047	
	\$	341,512		\$	163,817			505,329	

	一 一	○ 年	○ 內	年 一	九 年	月 後	三 合	十 日	計
<u>資 產</u>									
應收票據－淨額	\$	31,331		\$	-		\$	31,331	
應收帳款－淨額		505,746			124,132			629,878	
存貨－門窗部		339,844			23,089			362,933	
存貨－待售車位		2,107			-			2,107	
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 後淨額			-		30,645			30,645	
	\$	879,028		\$	177,866			1,056,894	
<u>負 債</u>									
應付票據	\$	59,448		\$	-		\$	59,448	
應付票據－關係人		12,421			-			12,421	
應付帳款		103,706			-			103,70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04			-			1,904	
預收訂金(帳列預收款項)		41,313			-			41,313	
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 後淨額			15,502		77,221			92,723	
	\$	234,294		\$	77,221			311,515	

二一、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就股東權益項下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先撥付百分之五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及百分之一為員工紅利，其餘可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基於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正逢穩定成長週期，考量本公司未來營運需要，財務規劃及爭取股東之最大權益，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原則上先將保留盈餘以股票股利方式分配，若發放現金股利時最多不超過分配盈餘百分之二十。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及章程規定為基礎。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上述盈餘分配案，應於次年度股東常會議決之，並列於盈餘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內。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底因有累積虧損，故尚無盈餘可供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截至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因有累積虧損，暫不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及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稅後淨利將彌補以前年度之累積虧損，故不擬分配之。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長期股權投資 依 持 股 比 例 認 列	合 計
<u>一〇一年前三季</u>			
期初餘額	(\$ 214,986)	(\$ 1,448)	(\$ 216,434)
直接認列股東權益調整 項目	62,426	346	62,772
轉列損益項目	(23)	-	(23)
期末餘額	(\$ 152,583)	(\$ 1,102)	(\$ 153,685)
<u>一〇〇年前三季</u>			
期初餘額	\$ 10,329	\$ 1,024	\$ 11,353
直接認列股東權益調整 項目	(191,048)	(1,682)	(192,730)
轉列損益項目	(845)	-	(845)
期末餘額	(\$ 181,564)	(\$ 658)	(\$ 182,222)

二二、庫藏股

	期 初 股 數 (仟 股)	本 期 增 加 (仟 股)	本 期 減 少 (仟 股)	期 末 股 數 (仟 股)
<u>一〇一年前三季</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 股權投資轉列庫藏股				
—宏禹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24,538	-	-	24,538
—台灣倉智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	19,293	-	-	19,293
—凱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4,815	-	-	14,815
合 計	58,646	-	-	58,646

(接 次 頁)

(承前頁)

	期 初 股 數 (仟 股)	本 期 增 加 (仟 股)	本 期 減 少 (仟 股)	期 末 股 數 (仟 股)
一〇〇年前三季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 股權投資轉列庫藏股				
一宏禹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24,538	-	-	24,538
一台灣倉智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	19,293	-	-	19,293
一凱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4,815	-	-	14,815
合 計	<u>58,646</u>	<u>-</u>	<u>-</u>	<u>58,646</u>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年初，依子公司帳列轉投資母公司之短期投資帳面價值 194,705 仟元轉列庫藏股票；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帳面價值均為 194,705 仟元；市價分別為 639,242 仟元及 520,191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三、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 (17%)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〇一 年 前 三 季	一〇〇 年 前 三 季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50,341	\$ 16,572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免稅所得	-	(5,653)
其 他	(16,620)	(1,179)
暫時性差異	(13,390)	16,059
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20,331)	-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	(1,498)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u>6,948</u>	<u>-</u>
當期所得稅	6,948	24,30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0,618	(12,34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u>	<u>204</u>
	<u>\$ 17,566</u>	<u>\$ 12,159</u>

(二)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九年九月三十日
流動		
備抵呆帳超限數	\$ 2,449	\$ 8,711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206	6,346
未實現銷貨折讓	329	-
未實現保固成本	309	-
未實現兌換淨(益)損	(221)	8,418
其他	<u>2</u>	<u>2</u>
	5,074	23,477
減：備抵評價	(<u>1,224</u>)	(<u>4,355</u>)
	<u>\$ 3,850</u>	<u>\$ 19,122</u>
非流動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57,809	\$ 58,343
虧損扣抵	23,126	-
未實現不動產投資減損損失	21,572	21,572
未實現出租資產減損損失	6,068	6,068
未實現以成本法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573	2,257
未實現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1,700	1,700
其他	<u>14</u>	<u>16</u>
	112,862	89,956
減：備抵評價	(<u>112,848</u>)	(<u>89,940</u>)
	<u>\$ 14</u>	<u>\$ 16</u>

(三) 資產負債表上應付所得稅之變動如下：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 -	\$ 1,390
當期所得稅	6,948	24,301
本期支付	-	(3,12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u>	<u>204</u>
期末餘額	<u>\$ 6,948</u>	<u>\$ 22,772</u>

(四)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虧損年度	可扣抵金額	本期扣抵尚未扣抵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一〇〇年度	<u>\$ 255,626</u>	<u>\$ 119,592</u>	<u>\$ 136,034</u>
			一一〇年度(尚待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五) 本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 九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108,742</u>	<u>\$116,859</u>

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一〇〇年底仍有累積虧損，並無盈餘可供分配，因是不計算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預計之稅額扣抵比率。

二四、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 〇 年 前 三 季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76,410	\$ 49,810	\$ 226,220
退休金	13,559	3,955	17,514
員工保險費	16,420	5,002	21,422
其他用人費用	<u>5,014</u>	<u>782</u>	<u>5,796</u>
用人費用合計	<u>\$ 211,403</u>	<u>\$ 59,549</u>	<u>\$ 270,952</u>
折舊費用（註）	\$ 19,603	\$ 1,522	\$ 21,125
攤銷費用	314	79	393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74,641	\$ 46,142	\$ 220,783
退休金	12,440	3,288	15,728
員工保險費	14,682	4,421	19,103
其他用人費用	<u>5,834</u>	<u>893</u>	<u>6,727</u>
用人費用合計	<u>\$ 207,597</u>	<u>\$ 54,744</u>	<u>\$ 262,341</u>
折舊費用（註）	\$ 24,215	\$ 1,506	\$ 25,721
攤銷費用	376	209	585

註：未包含不動產投資及出租資產之折舊費用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分別為 6,752 仟元及 6,751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

二五、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u>一〇一年前三季</u>					
本期淨利	\$296,127	\$278,561	283,654	<u>\$ 1.04</u>	<u>\$ 0.98</u>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調整	-	-	58,646		
擬制本期淨利	<u>\$296,127</u>	<u>\$278,561</u>	<u>342,300</u>	<u>\$ 0.87</u>	<u>\$ 0.81</u>
<u>一〇〇年前三季</u>					
本期淨利	\$ 97,485	\$ 85,326	283,654	<u>\$ 0.34</u>	<u>\$ 0.30</u>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調整	-	-	58,646		
擬制本期淨利	<u>\$ 97,485</u>	<u>\$ 85,326</u>	<u>342,300</u>	<u>\$ 0.28</u>	<u>\$ 0.25</u>

二六、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市 價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市 價
<u>非 衍 生 性 金 融 商 品</u>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 值相等之金融資 產	\$ 922,790	\$ 922,790	\$ 983,445	\$ 983,44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599,941	599,941	573,378	573,378
存出保證金	39,802	-	81,431	-
	420	420	416	416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 值相等之金融負 債	1,703,291	1,703,291	2,454,221	2,454,221
存入保證金	6,262	6,262	8,245	8,245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票據

—關係人、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票據—關係人、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因無明確到期日，故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未從事遠期外匯交易。

(四)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所從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業務，因此承受市場價格及外匯風險，惟定期進行評估，預估市場價格及外匯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不預期有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1,227,585 仟元及 1,907,847 仟元。

二七、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宏宇金屬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宏宇金屬）	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華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華通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利百代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利百代建設）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示如下：

	一	〇	一	年	一	〇	〇	年
	金	額	佔 各 該	科目 %	金	額	佔 各 該	科目 %
前 三 季								
營業收入								
宏宇金屬	\$	227	-		\$	148	-	
華通國際		2,644	-			-	-	
	\$	2,871	-		\$	148	-	
進 貨								
宏宇金屬	\$	39	-		\$	56,209	3	
裝置成本—物料費								
宏宇金屬	\$	117	-		\$	-	-	
製造費用—物料費								
宏宇金屬	\$	15	-		\$	-	-	
製造費用—加工費								
宏宇金屬	\$	96,883	30		\$	88,042	28	
製造費用—雜費								
宏宇金屬	\$	4	-		\$	-	-	
營業費用—租金支出								
宏宇金屬	\$	756	1		\$	756	1	
營業費用—雜費								
宏宇金屬	\$	-	-		\$	8	-	
營業外收入—什項收入								
宏宇金屬	\$	330	2		\$	125	2	
在建工程增加								
宏宇金屬	\$	40,500	15		\$	-	-	

上開對宏宇金屬進貨、加工費及在建工程交易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係按產品原始進價加成計算，於貨到後 180 日內或採事前預付方式付款。

	一	○	一	年	一	○	○	年
	金	額	佔	各該	金	額	佔	各該
			科目	%			科目	%
九 月 底								
應收票據－關係人								
宏宇金屬	\$	-	-		\$	87	100	
應收帳款－關係人								
宏宇金屬	\$	32	100		\$	-	-	
預付費用（帳列預付款項）								
宏宇金屬	\$	-	-		\$	12,242	25	
應付票據－關係人								
宏宇金屬	\$	-	-		\$	12,421	10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宏宇金屬	\$	12,641	97		\$	4,887	90	
華通國際		389	3			548	10	
	\$	13,030	100		\$	5,435	100	
應付費用								
宏宇金屬	\$	4,382	5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資金融通

	一	○	一	年	前	三	季
	最高餘額	期	末	餘額	利	率	利息
					利息費用		應付利息
利百代建設	\$ 49,000	\$	-	1%	\$ 197	\$	-

	一	○	一	年	一	○	○	年
	金	額	佔	各該	金	額	佔	各該
			科目	%			科目	%
預收訂金（帳列預收款項）								
宏宇金屬	\$	-	-		\$	49	-	
預收工程款								
華通國際	\$	2,644	2		\$	-	-	

二八、質抵押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質押作為債務之擔保品明細如下：

資 產 名 稱	一 〇 一 年	一 〇 〇 年	擔 保 債 務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月 三 十 日	
可轉讓定存單（帳列受 限制資產—流動）	\$ 24,550	\$ -	工程保證金
可轉讓定存單（帳列受 限制資產—非流動）	-	7,000	訴訟案擔保金
固定資產—土地（含重 估增值）	2,695,960	2,695,960	短期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 票券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	51,920	55,973	短期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 票券
出租資產—淨額	301,775	303,506	短期銀行借款
不動產投資—淨額	993,583	999,476	短期銀行借款
	<u>\$ 4,067,788</u>	<u>\$ 4,061,915</u>	

二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之其他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如下：

- (一)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計約 1,478 仟元。
- (二) 共出具保證票據計約 3,947,625 仟元，作為短期借款、工程履約及保固之保證。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一〇一年前三季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附表三。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三一、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係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電纜部：主要係製造及銷售電線電纜等業務。

門窗部：主要係鋁門窗及各種鋁製品之產銷、加工及安裝服務等業務。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一 〇 一 年 前 三 季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一 〇 一 年 前 三 季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電 纜 部	\$ 1,116,371	\$ 1,681,526	\$ 99,230	\$ 98,917
門 窗 部	909,520	808,388	96,737	50,004
其 他	-	-	(41,126)	(42,153)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2,025,891</u>	<u>\$ 2,489,914</u>	154,841	106,768
利息收入			11,884	14
股利收入			24,170	33,253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12
處分投資利益			78,536	7,552
兌換（損）益－淨額			19,862	(48,361)
租金收入			15,996	15,698
呆帳轉回利益			25,409	-
什項收入			15,526	6,127
利息費用			(13,774)	(14,74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淨額			3,956	(1,124)
減損損失			(33,163)	(872)
什項支出			(7,117)	(6,841)
稅前淨利（繼續營業單位）			<u>\$ 296,126</u>	<u>\$ 97,485</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利息收入、股利收入、處分固定資產利益、處分投資利益、兌換損益、租金收入、呆帳轉回利益、什項收入、利息費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減損損失、什項支出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一 〇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部門資產		
電 纜 部	\$ 818,000	\$ 1,135,245
門 窗 部	1,200,581	1,159,628
其 他	5,590,543	5,652,099
部門資產總額	<u>\$ 7,609,124</u>	<u>\$ 7,946,972</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部門負債		
電 纜 部	\$ 630,805	\$ 1,340,384
門 窗 部	599,844	466,550
其 他	<u>1,643,544</u>	<u>1,767,363</u>
部門負債總額	<u>\$ 2,874,193</u>	<u>\$ 3,574,297</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1. 除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投資－淨額、出租資產－淨額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以及
2. 除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以外之所有負債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

三二、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金 融 資 產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港 幣	\$ 3,379		3.779	\$ 2,396		3.913
			\$ 12,772			\$ 9,375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2,872		29.38	29,971		30.48
日 幣	38,754		0.3778	101,207		0.3975
港 幣	103		3.779	125		3.913
歐 元	166		38.39	52		41.23
			6,387			2,128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率(%)	淨 值／市 價(註三)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8,317	\$ 14,943	-	\$ 14,943	註一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351	1,919	-	1,919	註一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1,842	1,019	-	1,019	註一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835,058	29,059	-	29,059	註一
	華榮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40,248	7,846	-	7,846	註一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71,507	13,038	-	13,038	註一
	中華紙漿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92,461	2,925	-	2,925	註一
	永豐餘造紙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6,496	1,956	-	1,956	註一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89,862	31,829	-	31,829	註一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41,577	3,344	-	3,344	註一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30,480	2,198	-	2,198	註一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823	32,112	-	32,112	註一
	美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96	3	-	3	註一
	正崴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83,669	55,014	-	55,014	註一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0,000	2,120	-	2,120	註一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32,657	21,544	-	21,544	註一
	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11,000	29,118	-	29,118	註一
	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70,578	5,225	-	5,225	註一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92,121	30,404	-	30,404	註一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000	1,727	-	1,727	註一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82,609	21,485	-	21,485	註一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685,119	118,327	-	118,327	註一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074,873	73,959	-	73,959	註一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00,394	6,394	-	6,394	註一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73,000	51,374	-	51,374	註一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2,432	8,486	-	8,486	註一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83,063	4,271	-	4,271	註一及註六
	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52,859	25,496	-	25,496	註一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66	10	-	10	註一
	中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85,336	2,796	-	2,796	註一及註十二

(接 次 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淨 值 / 市 價 (註 三)	
	宏禹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72,087	\$ 2,052	93.26	\$ 2,052	註二
	台灣倉智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8,581,920	(433)	96.94	(433)	註二
	華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490	12,772	100.00	12,772	註二
	凱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894,550	527	99.95	527	註二
	利百代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8,470	404,854	31.42	404,854	註二
	福記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富邦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46	-	0.53	611	註二及註八
	三立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7,494	36,940	0.71	41,167	註五
	月眉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0	-	0.07	-	註四
	東君能源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00	728	8.33	1,131	註七
	歌林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9	-	-	-	註十
	太旭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00	2,134	19.51	2,134	註九及註十一
宏禹興業股份有限 公司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母 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538,120	267,466	7.17	267,466	註一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23,259	6,963	-	6,963	註一
台灣倉智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母 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9,292,569	210,289	5.64	210,289	註一
凱澤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母 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815,400	161,488	4.33	161,488	註一
華通國際股份有限 公司	東莞虎門華通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03,595	100.00	103,595	註二

註一：係依一〇一年九月二十八日收盤價格計算。

註二：係以被投資公司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未經會計師閱核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市價金額係「證券發行人財報告編製準則」第八條第一一款之規定計算，若非上市、上櫃公司無明確市價，則以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為估計市價，若無法取具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則以投資公司帳載長期投資之帳面金額為估計市價。

註四：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月眉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狀況尚未好轉，經本公司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已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註五：係以被投資公司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六：安泰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八年四月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例 24.79%，且經本公司評估價值確已減損，已於九十七年度認列 1,300 仟元減損損失。並於九十九年三月一日由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併後消滅，故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七：係以被投資公司一〇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未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按持股比例計算。另經本公司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已認列 4,272 仟元之減損損失。

註八：富邦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自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日起更名為福記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並分別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及一〇〇年六月八日辦理減資退還股款作業。退還股款金額已於九十九年度視為投資成本之收回，超過成本部分並分別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 6,707 仟元及認列 1,114 仟元之投資收益。

註九：係以被投資公司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十：本公司對歌林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於九十七年度原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該公司於九十七年十一月下市，故重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十一：經本公司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已於一〇一年前三季認列 1,866 仟元之減損損失。

註十二：中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七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例 55.03%，已於一〇一年九月完成換股作業，且經本公司評估價值確已減損，已於一〇一年前三季認列 31,297 仟元之減損損失。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 列 科 目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初 入		出 末							
					股 數 單 位	金 額	股 數 單 位	金 額	股 數 單 位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 益	股 數 單 位	金 額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中友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中友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公司	21,969,000	\$ 39,763	-	\$ -	21,969,000	\$ 118,276	\$ 39,763	\$ 78,513	-	\$ -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註一）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數（仟股）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宏禹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54-9號5樓	進出口貿易	\$ 100,721	\$ 100,721	10,072	93.26%	\$ 2,052	(\$ 1)	(\$ 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倉智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54-9號5樓	進出口貿易	385,819	385,819	38,582	96.94%	(433)	(1)	(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凱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54-9號5樓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業	108,946	108,946	10,895	99.95%	527	(1)	(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華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CITCO BUILDING,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進出口貿易	343,197	343,197	11	100.00%	12,772	3,914	3,914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利百代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54之9號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業	408,470	408,470	408	31.42%	404,854	141	44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華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虎門華通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虎門鎮村頭管理區	電線電纜製造業	164,948	164,948	-	100.00%	103,595	995	995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一：係依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虎門華通電線 電纜有限公司	從事電腦用線、銅 軸線及絕緣建築 線等之製造銷售 業務	人民幣 50,612 仟 元 （不含預收股款 人民幣 6,626 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 資設立公司再 投資	\$ 164,948	無	無	\$ 164,948	100%	\$ 995 （註一）	\$ 103,595	無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64,948	美金 5,903 仟元（註二）	\$2,840,959（淨值x60%）

註一：係依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原經濟部投審會核准之投資金額為美金 7,800 仟元，本公司尚未實行投資部分金額為美金 1,897 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於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三日不同意本公司申請展延尚未實行投資部分之投資期限，故現行經濟部投審會核准之投資金額為美金 5,903 仟元。另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申請間接投資大陸太平洋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金額為美金 20,000 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於一〇〇年七月十一日函覆核准該投資案。